

签证申请及所需材料指南

□ 留学签证 □

★ 签证申请指南	
1. 短期语言研修	C-3-1
2. 参加专科学士至博士课程的签证	D-2-1 至 D-2-4
3. 参加特定研究课程的签证	D-2-5
4. 交换学生	D-2-6
5. 学习-工作留学	D-2-7
6. 短期留学	D-2-8
7. 韩国语研修	D-4-1
8. 高中以下教育机关留学生	D-4-3

大韩民国驻武汉总领事馆

★ 签证申请指南

签证申请一般事项																										
● 签证申请中心业务受理时间																										
工作时间	09:00~17:00	无午休时间																								
签证申请时间(个人)	09:00~16:00	无午休时间																								
签证申请时间(旅行社)	09:00~12:00	无午休时间																								
签证领取时间	09:00~16:30	无午休时间																								
服务电话运营时间	09:00~21:00	无午休时间																								
咨询电话: 400-8133-666 (武汉签证申请中心请按5)																										
审查时间(工作日)	签证种类																									
1天	家属死亡签证																									
2天	加急签证																									
3天	签证发给认定书、修学旅行团、看护病人签证 团体观光签证、公务签证																									
6天	个别观光签证、短期一般签证 短期商务签证、外国国籍同胞相关签证等																									
12天	结婚移民签证																									
<p>※ 蓝色字体标注签证需访问领事馆申请</p> <p>※ 审查过程中如存在需补充材料或进行深度审查等情况, 审查时间将相应延长。</p> <p>● 加急签证申请资格</p> <p>○ 符合短期访问签证(C-3)多次签证申请者(单次、多次皆可申请)</p> <p>-短期一般(C-3-1), 观光旅游签证(C-3-9), 短期商务签证(C-3-4)</p> <p>○ 医疗观光签证(C-3-3, G-1), 团体观光签证(C-3-2), 返签证号码持有者</p> <p>※ 访问就业(技术研修者)相关临时访问者, 同胞访问签证(C-3-8)除外</p> <p>※ 如因补充材料等原因导致签证签发时间推迟, 手续费仍不予退还。</p> <p>● 手续费(根据签证种类的停留期及次数区分, 请查看所申请签证种类的停留期及次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分类</th> <th>一般签证</th> <th>加急签证</th> <th>签证申请中心服务费</th> </tr> </thead> <tbody> <tr> <td>团体观光</td> <td>105元</td> <td>140元</td> <td>-</td> </tr> <tr> <td>90天以下(短期)单次</td> <td>280元</td> <td>420元</td> <td>120元</td> </tr> <tr> <td>91天以上(长期)单次</td> <td>420元</td> <td>560元</td> <td>120元</td> </tr> <tr> <td>两次</td> <td>490元</td> <td>630元</td> <td>120元</td> </tr> <tr> <td>多次</td> <td>630元</td> <td>910元</td> <td>120元</td> </tr> </tbody> </table> <p>※ 签证手续费只限现金(人民币), 支付宝支付(刷卡、转账均不可)</p>			分类	一般签证	加急签证	签证申请中心服务费	团体观光	105元	140元	-	90天以下(短期)单次	280元	420元	120元	91天以上(长期)单次	420元	560元	120元	两次	490元	630元	120元	多次	630元	910元	120元
分类	一般签证	加急签证	签证申请中心服务费																							
团体观光	105元	140元	-																							
90天以下(短期)单次	280元	420元	120元																							
91天以上(长期)单次	420元	560元	120元																							
两次	490元	630元	120元																							
多次	630元	910元	120元																							

- 无论签证是否出签、结果与申请是否一致，手续费无论是全额还是差额均不予退还。
 - 除上述签证办理相关费用之外，领事馆不对申请人另外收取任何其他附加费用。
- 签证申请、领取方式**
- 除**家属死亡、修学旅行团、看护病人签证、团体签证、公务签证**要在领事馆申请以外，其他类型签证可本人亲自访问签证申请中心申请、领取
 - 指定旅行社代理申请、领取(指定旅行社名单参照官网-领事-签证申请参考事项)
 - 直系亲属代理申请、领取(需提交**亲属关系证明材料**)
- ※ 此外，商务、交换学生、会议参加、短期就业签证或有返签号的情况，可由同行者中的一人代为申请或领取，但需携带盖有相关机构(公司或学校等)公章的委托书(**指定格式**)

参考事项

- 参考事项**
1. 请申请人在仔细确认各种签证类型签发对象之后，申请与自己情况相符的签证类型。
 2. 请参考签证申请及所需材料指南，按要求准备材料之后方可申请。
 3. 因各管辖领域间存在特殊性和差异性，因此每个领馆所要求的各种签证所需材料可能存在差异。如有疑问可访问领事馆官方网站或打电话咨询。
 4. 在审查过程中如有需要会向申请人进行电话审查或要求补充材料。
 5. 需提交有效期为三个月内的申请材料。
- 签证申请表填写相关事项**
1. 签证申请表可在领事馆官网下载。(官网首页-领事-各种表格下载)
 2. 签证申请表中的每一项都必须填写，每人一份即可。
 3. 签证申请表上的照片要求：**规格35mm*45mm(2寸)，头部长度25mm-35mm，白底无框彩照，最近六个月内拍摄，正面免冠，不佩戴遮挡面部的有色眼镜(视障人士除外)等饰品。**
 - 扫描照片、自行拍摄、过度修图、不清晰等情况不予接收。
 4. 签证申请表也可在申请当时在签证申请中心填写。
- 邀请函相关事项**
1. 邀请函格式自由(**指定格式**邀请函除外)，须注明邀请人与被邀请人的个人信息、归国保证、邀请期间及邀请事由等内容，**原则上需提交邀请函原件。**
- 指定格式相关事项**
1. 各种指定格式的文件均可在韩国驻武汉总领事馆官网上“各种表格下载”中下载。
- 亲属关系证明材料的相关事项(择一即可)**
- ① 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同一户口本)
 - ② 公安局签发的亲属关系证明原件
 - ③ 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医学出生证明原件及复印件等
- ※ **其他能确认亲属关系的材料**
- 经济能力证明材料相关事项**
- ① 银行卡对账单明细单原件
(最近六个月，显示户名并加盖银行公章，最后一笔交易日期截止申请日20天内)
 - ② 信用卡对账单明细单原件(最近六个月)
 - ③ 社保明细单原件(最近六个月)
 - ④ 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原件(最近六个月)

- ⑤ 房产证、不动产权证原件及复印件(不认可土地证)
- 在职证明材料相关事项(择一即可)**
- ① 在职证明书原件及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者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需盖单位公章)
 - ② 工资卡账单明细原件(最近六个月)
 - ③ 社保明细单原件(最近六个月)
 - ④ 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原件(最近六个月)
- 暂住证明相关事项(择一即可)**
- ① 有效期内的居住证(暂住证)原件及复印件(签发两个月以上)
 - ② 现居地银行账户对账单明细单原件(需显示开户行及交易地区，近三个月以上)
 - ③ 现居地手机卡话费缴费发票原件(认可电子发票，近三个月以上)
 - ④ 现居地社保明细单原件(近三个月以上)
 - ⑤ 现居地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原件(近三个月以上)
- ※ **户口所在地非我馆管辖区域时须提交暂住证明材料**
-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
1. 需提交我馆官网指定医院所签发的肺结核诊断书。(也认可中国内其他韩国领事馆指定医院)
 - **指定医院名单可在我馆官网“领事-签证-签证申请参考事项”中确认**
 2. 满5周岁以下者及孕妇可免提交。
 3.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的有效期为3个月
 4. 胸部X线检查、痰结核菌检查、结核菌素试验、血液检查中至少需进行一项。
- ※ **申请结婚移民(F61)签证时提交的健康诊断书内若包含肺结核检查则无须另做检查。有效期视同6个月。**
- 最终学历证明材料**
1. 国内大学毕业(专科以上):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上打印的电子认证材料(需带有二维码且在有效期内)
 2. 韩国大学毕业: 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等
 3. 外国大学毕业: 学位证原件及教育部认证材料(国外学位学历认证书)
 4. 普通高中毕业: 学信网(www.chsi.com.cn)上打印的"中国中等教育学历验证报告"
 5. 职业高中毕业: (二选一)
- ① 学校开具毕业证(名): 需省教育厅或市教育局确认并通过大韩民国驻中国大使馆(领事馆)认证
 - ② 省教育厅开具毕业证(名): 需大韩民国驻中国大使馆(领事馆)认证
- 签证结果查询**
1. 在本馆官方网站 (<http://chn-wuhan.mofa.go.kr>) “签证结果查询”中可查询签证结果。
■ 申请种类: 选择‘驻外使领馆’ ■ 区分: 选择‘护照号码’ ■ 英文姓名 ■ 出生日期进行查询
 2. 拨打官方电话查询: 400-8133-666 (武汉签证申请中心请按5)

审查标准及拒签理由

- 签证签发的审查标准以《韩国出入境管理法》等相关规定为依据，拒签的主要理由如下：
 - 持无效护照或入境目的或停留期限不明确
 - 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不明确
 - 无法明确提供可证明申请人无非法滞留可能的材料
- 拒签的具体理由无法向申请人透露，望予以谅解。
- 拒签后再申请需2个月以后重新申请。(结婚移民F61、居住签证F23拒签后再申请需6个月)
- ※ 短期访问(C-3)类的签证不可用于营利目的。
- ※ 根据国际惯例，是否允许外国人入境(包括签证的签发)是各个国家固有主权行使范围内之事。签证被拒签之后，该国有不告知申请人拒签理由的权利。

▶ 扩大电子签证颁发对象

- 已获得认证大学的硕士和博士录取者可申请电子签证(www.visa.go.kr)
- 咨询电话(82-1345)

<留学签证申请指南>

大学类别	签证类型	驻外使领馆直接申请	签证发给认定书	电子签证
非法滞留率1%以内认证大学	韩国语研修(D41)	○	○	×
	留学(D21~8)	○	○	○
认证大学	韩国语研修(D41), 留学(D2)	○	×	×
	硕士(D23), 博士(D24)	○	×	○
一般大学	韩国语研修(D41)	×	○	×
	留学(D2)	○	×	×
Consulting大学	D21~5, D27	○	×	×
	D41, D26, D28	×	○	×
限制签发签证大学	D24, D25, D26	×	○	×

1. 短期语言研修签证(C-3-1)

※ 停留期为90天以下，有效期为3个月的单次签证

签发对象	邀请方所需准备材料	申请人所需准备材料
短期(90天以内)语言研修	1. 标准入学许可书 2. 学费缴纳证明书	1. 护照 2. 照片1张(3.5cm×4.5cm) 3. 签证申请表 4.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5. 最终学历证明材料 或在学证明 6. 能承担在韩期间所需费用的 经济能力证明材料 - 提交父母 经济能力证明材料 的情况，需提交与父母的 亲属关系证明材料

* 蓝色字体部分请参照参考事项第二页

2. 参加专科学士至博士课程的签证(D-2-1 至 D-2-4)

※ 停留期为2年以下，有效期为3个月的单次签证

※ 仅限被已获认证大学录取或者获得政府邀请奖学金的申请人

签发对象	邀请方所需材料	申请人所需准备材料
欲在韩国专科学校以上的教育机构留学，被已获认证的大学录取或者获得政府邀请奖学金的申请人	1. 标准入学许可书 ※ 国立国际教育院或国防部邀请的政府奖学金获得者可使用教育院院长或国防部部长发给的邀请函代替	1. 护照 2. 照片1张(3.5cm×4.5cm) 3. 签证申请表 4.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5. 最终学历证明 6. 证明能够承担在韩期间所需费用(标准入学许可书上所写的学费+生活费)的 经济能力证明材料 - 提交父母 经济能力证明材料 的情况，需提交与父母的 亲属关系证明材料
※ 须在最终学历所属学校所在地的管辖使领馆申请 ※ 此外，向韩国法务部申请签证发给认定书 ※ 已获得认证大学的硕士和博士录取者可申请电子签证(www.visa.go.kr)	2. 录取学校的事業者登录证或固有号码证复印件	7.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 - 指定医院开具并盖章
※ 被非法滞留率不到1%认证大学录取者，可向韩国法务部申请返签号或来我馆申请 ※ 被非法滞留率不到1%认证大学录取者，只要提供申请人所需材料中的1~4项，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 及标准入学许可证		

* 蓝色字体部分请参照参考事项第二页

3. 参加特定研究课程的签证(D-2-5)

※ 停留期为2年以下, 有效期为3个月的单次签证

※ 仅限被已获认证大学录取及获得政府邀请奖学金的申请人, 被特定研究会录取的申请人

签发对象	邀请方所需材料	申请人所需准备材料
<p>欲在学术研究机构进行特定研究活动者</p> <p>※ 须在现就读的学校所在地的管辖使领馆申请</p>	<p>1. 外国研究人员确认书(指定格式)</p> <p>※ 国立国际教育学院或国防部邀请的政府奖学金获得者可使用教育院长或国防部部长发给的邀请函代替</p> <p>2. 录取学校的事業者登录证或固有号码证复印件</p>	<p>1. 护照</p> <p>2. 照片1张(3.5cm×4.5cm)</p> <p>3. 签证申请表</p> <p>4.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p> <p>5. 最终学历证明材料</p> <p>- 硕士以上学历</p> <p>- 特定研究会录取不分学历</p> <p>6. 证明能够承担在韩期间所需费用的经济能力证明材料</p> <p>- 提交父母经济能力证明材料的情况, 需提交与父母的亲属关系证明材料</p> <p>7.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p> <p>- 指定医院开具并盖章</p>

* 蓝色字体部分请参照参考事项第二页

4. 交换学生签证(D-2-6)

※ 停留期为1年以下, 有效期为3个月的单次签证

签发对象	邀请方所需材料	申请人所需准备材料
<p>根据中韩大学之间签订的大学生交流协议, 被选为交换学生并满足以下三项条件者</p> <p>- 在专科大学以上的教育机构或研究生院完成一个学期以上课程(在读学生)</p> <p>- 获得韩国邀请学校发给的标准入学许可书</p> <p>- 过去无任何非法滞留等违法行为</p> <p>※ 须在现就读的学校所在地的管辖使领馆申请</p>	<p>1. 标准入学许可书</p> <p>2. 录取学校的事業者登录证或固有号码证复印件</p>	<p>1. 护照</p> <p>2. 照片1张(3.5cm×4.5cm)</p> <p>3. 签证申请表</p> <p>4.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p> <p>5. 在学证明及成绩证明书</p> <p>6. 就读学校校长发给的推荐信</p> <p>7. 中韩大学之间签订的交流协议(MOU)</p> <p>8. 证明能够承担在韩期间所需费用的经济能力证明材料</p> <p>- 提交父母经济能力证明材料的情况, 需提交与父母的亲属关系证明材料</p> <p>9.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p> <p>- 指定医院开具并盖章</p>

* 蓝色字体部分请参照参考事项第二页

5. 学习-工作留学签证(D-2-7)

※ 停留期为2年以内, 有效期为3个月的单次签证

签发对象	邀请方所需材料	申请人所需准备材料
<p>获得韩国政府邀请奖学金, 欲在韩国国内大学学习专科以上正规学位课程的学生</p> <p>※ 须在最终学历所属学校所在地的管辖使领馆申请</p> <p>※ 已获得认证大学的硕士和博士录取者可申请电子签证(www.visa.go.kr)</p>	<p>1. 标准入学许可书</p> <p>※ 国立国际教育学院邀请的政府奖学金获得者可使用教育院长发给的邀请函代替</p> <p>2. 录取学校的事業者登录证或固有号码证复印件</p> <p>3. 国立国际教育学院院长发给的《政府邀请外国人奖学金证明书》</p>	<p>1. 护照</p> <p>2. 照片1张(3.5cm×4.5cm)</p> <p>3. 签证申请表</p> <p>4.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p> <p>5. 证明能够承担在韩期间所需费用的经济能力证明材料</p> <p>- 提交父母经济能力证明材料的情况, 需提交与父母的亲属关系证明材料</p> <p>6.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p> <p>- 指定医院开具并盖章</p>

※ 被非法滞留率不到1%认证大学录取者, 可向法务部申请返签号或准备上述材料来我馆申请

※ 被非法滞留率不到1%认证大学录取者, 只要提供申请人所需材料中的1~4项,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及标准入学许可证

* 蓝色字体部分请参照参考事项第二页

6. 短期留学签证(D-2-8)

※ 停留期为1年以下, 有效期为3个月的单次签证

签发对象	邀请方所需材料	申请人所需准备材料
<p>除大学正规学位课程之外, 欲在韩国进行1年以下短期留学的国外在校大学生</p> <p>①在放假等期间参与韩国国内大学开设的课程进行短期留学的情况</p> <p>②学生以个人身份参与韩国国内大学课程进行短期留学的情况</p> <p>※ 须在最终学历所属学校所在地的管辖使领馆申请</p>	<p>1. 标准入学许可书</p> <p>2. 录取学校的事業者登录证或固有号码证复印件</p>	<p>1. 护照</p> <p>2. 照片1张(3.5cm×4.5cm)</p> <p>3. 签证申请表</p> <p>4.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p> <p>5. 在学证明材料(包括休学)</p> <p>6. 证明能够承担在韩期间所需费用的经济能力证明材料</p> <p>- 提交父母经济能力证明材料的情况, 需提交与父母的亲属关系证明材料</p> <p>7.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p> <p>- 指定医院开具并盖章</p>

※ 被非法滞留率不到1%认证大学录取者, 可向法务部申请返签号或准备上述材料来我馆申请

※ 被非法滞留率不到1%认证大学录取者, 只要提供申请人所需材料中的1~4项,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及标准入学许可证

* 蓝色字体部分请参照参考事项第二页

7. 韩国语研修签证(D-4-1)

※ 停留期为6个月，有效期为3个月的单次签证

※ 仅限被已获认证大学录取或者获得政府邀请奖学金的申请人

签发对象	邀请方所需材料	申请人所需准备材料
小学、初中、高中在校学生，高中学历或以上学历获得者(包括即将高中毕业生) ※ 须在最终学历所属学校所在地的管辖区使领馆申请 ※ 非已获认证大学录取者或者政府邀请奖学金获得者，须获得韩国法务部签证发给认定号码后方可申请	1. 标准入学许可书 ※ 国立国际教育局邀请的政府奖学金获得者可使用教育院院长发给的邀请函代替 2. 录取学校的事業者登录证或固有号码证复印件	1. 护照 2. 照片1张(3.5cm×4.5cm) 3. 签证申请表 4.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5. 在学证明或最终学历证明材料 6. 研修计划书(包括课程时间表、教师构成表、研究设施等内容) 7. 证明能够承担在韩期间所需费用的经济能力证明材料 - 提交父母经济能力证明材料的情况，需提交与父母的亲属关系证明材料 8.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 - 指定医院开具并盖章
※ 被非法滞留率不到1%认证大学录取者，可向法务部申请返签号或准备上述材料来我馆申请 ※ 被非法滞留率不到1%认证大学录取者，只要提供申请人所需材料中的1~4项，肺结核健康诊断书及标准入学许可证		

* 蓝色字体部分请参照参考事项第二页

8. 高中以下教育机构留学生签证(D-4-3)

※ 停留期为1年以下，有效期为3个月的单次签证

签发对象	邀请方所需材料	申请人所需准备材料
政府机关、公共机构、一般团体等以支付全额奖学金为条件邀请的高中以下留学生 ※ 须在现就读的学校或在最终学历所属学校所在地的管辖区使领馆申请 ※ 父母或亲戚以访问同居(F-1)、随行家属(F-3)签证资格在韩居留的情况下，不属于D-4-3签证签发对象 ※ 自费留学的情况下，须获得韩国法务部签证发给认定号码后方可申请	1. 录取学校的事業者登录证或固有号码证复印件 2. 入学许可书(校长发给) 3. 奖学金支付确认书	1. 护照 2. 照片1张(3.5cm×4.5cm) 3. 签证申请表 4.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5. 最终学历证明材料 - 毕业证明或在校证明 6. 肺结核健康诊断书 - 指定医院开具并盖章

* 蓝色字体部分请参照参考事项第二页

2019年韩国认证委员会评价结果

(2020.3月-2021.2月)

□ 认证大学: 78所

区分	
一般大学 (67)	嘉泉大学, 加图立大学, 江陵原州大学, 江原大学, 建阳大学, 庆南大学, 庆东大学, 庆北大学, 庆熙大学, 高丽大学, 高丽大学(世宗), 群山大学, 光州女子大学, 拿撒勒大学, 大邱加图立大学, 大邱大学, 大邱韩医大学, 大田大学, 大真大学, 德成女子大学, 东西大学, 东亚大学, 培才大学, 釜庆大学, 釜山大学, 釜山外国语大学, 西京大学, 首尔科学技术大学, 鲜文大学, 成均馆大学, 世明大学, 世宗大学, 世翰大学, 淑明女子大学, 顺天大学, 顺天乡大学, 崇实大学, 新罗大学, 亚洲大学, 岭南大学, 又松大学, 蔚山科学技术院, 仁济大学, 仁荷大学, 全北大学, 全州大学, 济州大学, 清州大学, 忠南大学, 忠北大学, 韩京大学, 韩国交通大学, 韩国技术教育大学, 韩国产业技术大学, 韩国外国语大学, 韩国航空大学, 韩国海洋大学, 韩南大学, 韩东大学, hanbat大学, 韩瑞大学, 汉城大学, 韩神大学, 汉阳大学, 湖南大学, 湖西大学, 湖原大学
专科大学 (11)	巨济大学, 京福大学, 启明文化大学, 大邱工业大学, 富川大学, 岭南理工大学, 全州纪全大学, 全州vision大学, 济州汉拿大学, 汉阳女子大学, 湖山大学

□ 获得非法滞留率不足1%的认证大学: 39所

区分	
一般大学 (22)	建国大学(GLOCAL除外), 高神大学, 光州大学, 国民大学, 檀国大学, 明知大学, 牧园大学, 西江大学, 诚信女子大学, 首尔大学, 首尔市立大学, 首尔神学大学, 亚细亚联合神学大学, 延世大学(原州校区), 延世大学, 梨花女子大学, 中央大学, 青云大学, 浦项工科大学, 韩世大学, 汉阳大学(ERICA), 弘益大学
专科大学 (6)	东亚放送艺术大学, 东园科学技术大学, 首尔艺术大学, 永进专门大学, 又松信息大学, 仁荷工业专门大学
研究生院 (11)	科学技术联合大学院大学, 国立癌中心国际癌大学院大学, 国际法律经营大学院大学, 东方文化大学院大学, 首尔科学综合大学院大学, 首尔外国语大学院大学, 神学UP大学院大学, 韩国开发研究院国际政策大学院大学, 韩国电力国际原子能学院大学, 韩国学大学院大学, torchtrinity大学院大学

肺结核检测指定医院名单

	医 院	地 址	电 话
湖 北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武汉市解放大道1277号	027-85726114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体检中心	武汉市解放大道1095号	027-83662688
	湖北省国际旅游卫生保健中心	武汉市洪山区珞狮南路457号	027-85811605
	武汉市肺科医院	武汉市硚口区宝丰路28号	027-83660176
	武汉市金银潭医院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潭大道特1号	027-86465341
	武汉市第五医院	武汉市汉阳区显正街122号	027-84812067
	黄石市结核病防治院	黄石市黄石港区磁湖路30号	0714-6212448 0714-6224306
	十堰市西苑医院	十堰市张湾区黄龙镇西城路271号	0719-8581222 0719-8582506
	荆州市胸科医院	荆州市荆州区东环路6号	0716-8475697
	宜昌市第三人民医院	宜昌市西陵区港窑路23号	0717-6483841 0717-6488915
	襄阳市结核病防治院	襄阳市樊城区新华路20号	0710-3273805
	鄂州市第三医院	鄂州市凡口街道民信西路16号	0711-3612901
	荆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荆门市象山大道67号	0724-2305120
	荆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防治院	荆门市长宁大道46号	0724-2381705
	孝感市结核病防治院	孝感市建设路170号	0712-2823036
	黄冈市结核病防治院	黄冈市黄州区西湖二路2号	0713-8663082
	咸宁市结核病防治院	咸宁市咸安区马柏大道166号	0715-8136761
	恩施州中心医院	恩施市舞阳大道161号	0718-8222760
	随州市疾控中心结防所	曾都区东城青年路107号	0722-3318682
	随州市中心医院	随州市解放路龙门街60号	0722-3222805
仙桃市第一人民医院	仙桃市沔州大道29号	0728-3220129	
天门市疾控中心	天门市钟惺大道95号	0728-5343098	
天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天门市人民大道东1号	0728-5237400	
潜江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潜江市横堤路6号	0728-3500589	
潜江市中心医院	潜江市章华中路22号	0728-6242026	
神农架林区人民医院	神农架林区松柏镇沿河路61号	0719-3332713	

	医 院	地 址	电 话
河 南	河南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	郑州市金水路93号	0371-55196601~2
	郑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郑州市二七区京广南路29号	0371-60331675
	河南省胸科医院	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1号	0371-65662833
	开封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开封市西环城路北段6号	0371-23311026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与学府街交叉口636号	0379-69823362
	平顶山市结核病防治院	平顶山市西环路南段第三人民医院	0375-2236761
	安阳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安阳市胜利路105号	0372-3386939
	鹤壁市第三人民医院 (鹤壁市传染病医院)	鹤壁市东环路东500米林场	0392-2676500 0392-2602100
	新乡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新乡市石榴园大街137号	0373-2716898
	焦作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焦作市世纪路西瑞	0391-8861017
	焦作市第三人民医院	焦作市山阳区建设东路	0391-3935422
	濮阳市第五人民医院 (濮阳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濮阳市黄河路西段	0393-4600188 0393-8798990
	许昌市传染病医院 (许昌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许昌市许繁路195号	0374-3183858 0374-3182002
	漯河市传染病医院	漯河市解放路和南环路交叉口	0395-2616109 0395-2670901
	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	三门峡市黄河路中段39号	0398-5188939
	三门峡第二人民医院	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路西段	0398-3118857
	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 (南阳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南阳市长江路南苑61号	0377-63619000 0377-63618316
	商丘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商丘市凯旋南路135号	0370-3012796
	信阳市第五人民医院 (信阳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信阳市工业城京珠高速公路入口处东500米	0376-3880530
	周口市第五人民医院 (周口市结核病防治医院)	周口市中州路北段	0394-8505908 0394-8505915
驻马店结核病防治医院	驻马店市文化路218号	0396-2813042	
济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济源市沁园中路90号	0391-6612712 0391-6618102	

医 院		地 址	电 话
湖 南	湖南省人民医院	长沙市解放西路61号	0731-83929139
	中南大学附属湘雅二医院	长沙市人民中路139号	0731-85294300
	长沙市中心医院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南路61号	0731-85668000
	湖南省胸科医院体检中心 (湖南省结核病防治所)	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湖路519号	0731-88867669 0731-85796098
	株洲市中心医院	株洲市天元区长江南路116号	0731-28561092
	株洲市第二人民医院	株洲市石峰区响田东路269号	0731-28307251 0731-28307119
	湘潭市中心医院	湘潭市雨湖区和平路120号	0731-58214922
	湘潭市第一人民医院	湘潭市岳塘区书院路100号	0731-58669005 0731-58669182
	衡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衡阳市石鼓区草后街182号	0734-8528229 0734-2918086
	邵阳市中心医院	邵阳市大祥区乾元巷36号	0739-5328175
	岳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岳阳市岳阳楼区东茅岭路39号	0730-8246724 0730-8887828
	常德市第一人民医院	常德市武陵区人民路818路	0736-7788175 0736-7788179
	澧县结核病防治所	常德市澧县澧阳镇桃花滩花香北路	0736-3225067
	张家界市人民医院	张家界市永定区古庸路192号	0744-8222270
	益阳市第四人民医院	益阳市高新区金山南路453号	0737-6185898 0737-6180513
	郴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郴州市苏仙区苏石路18号	0735-2891605
	永州市中心医院南院	永州市零陵区潇水西路151号	0746-6376301 0746-8866480
	怀化市第一人民医院	怀化市鹤城区锦溪南路144号	0745-2383694
娄底市中心医院	娄底市娄星区长青中街51号	0738-8313848	
湘西自治州人民医院	吉首市乾州世纪大道与新建路交汇处	0743-8222417 0743-8513338	

医 院		地 址	电 话
江 西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体检中心	南昌市永外正街17号	0791-88692748 0791-88694753
	江西省人民医院体检中心	南昌市爱国路92号	0791-86895550
	江西省胸科医院	南昌市东湖区叠山路346号	0791-86770951
	江西省儿童医院	南昌市阳明路122号	0791-86802382
	南昌市第九医院	南昌市洪都中大道176号	0731-88499542
	景德镇市第一人民医院 门诊五楼体检科	景德镇市中华北路317号	0798-8561557
	景德镇市第五人民医院	高新区梧桐大道中段	0798-8337555
	九江市第三人民医院	九江市十里大道408号	0792-8131468
	宜春市人民医院	宜春市中山中路88号	0795-3230623
	宜春市第二人民医院	宜春市中山东路475号	0795-3271155
	宜春市第六人民医院	宜春市宜阳北路488号	0795-3562889
	萍乡市第二人民医院	萍乡市安源区丹江街平安南大道89号	0799-6832821
	新余市人民医院	新余市高新区新欣北大道369号	0790-6651018 0790-6651059
	贵溪市疾控中心	贵溪市建设大道350号	0701-3315965
	赣州市第五人民医院	赣州市章贡区水西镇赤珠村105国道旁	0797-8131261
	鹰潭市人民医院	鹰潭市胜利西路116号	0701-6698190
	吉安市中心人民医院	吉安市井冈山大道106号	0796-8259626
	抚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抚州市临川区赣东大道421号	0794-8623068
上饶市第二人民医院	上饶市水南街98号	0793-8077221	
上饶市立医院	上饶市五三大道182号	0793-7912510	